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

中建材联商贸函〔2017〕38号

关于召开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 创新发展大会的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材协会、水泥协会、大企业集团、水泥企业、水泥窑协同处置联盟成员单位、水泥工业研究设计单位、水泥装备企业，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建材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和近期工信部召开的原材料工业转型发展工作座谈会关于水泥窑协同处置工作的精神和部署，推动水泥工业可持续发展，打造水泥窑协同处置推广示范工程，加快推进水泥窑协同处置城市垃圾和产业废物，实现到2020年水泥窑协同处置生产线占比达到15%的目标，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拟于2017年8月召开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创新发展大会。

本次会议以水泥窑协同处置创新发展和水泥工业向环保功能产业转型发展为主旨，全面总结在政府政策、科技、标准规范、商业模式、国际合作、金融支持等方面的创新发展经验，促进政府、水泥企业、研发设计单位、装备及工程服务企业、

金融机构之间的交流，打造水泥窑协同处置政企交流、企业合作、技术创新和产融结合的平台。

大会将报告国内外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和产业发展现状与趋势，解读有关政府政策，介绍地方政府的政策创新，组织示范企业经验交流，发布先进技术成果，宣贯有关技术、环保、质量、安全标准，表彰一批水泥窑协同处置示范工程和工艺技术装备创新突出贡献单位，组织参观水泥窑协同处置示范线，引入专业基金支持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主题

向环保产业转型 走绿色发展之路

二、会议主要内容

1. 邀请工信部、环保部、住建部等政府主管部门领导解读国家有关水泥窑协同处置的政策法规，并提出工作推进指导意见；
2. 邀请省市政府主管部门领导介绍地方支持水泥窑协同处置的政策和工作措施，交流地方发展经验；
3. 有关单位解读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环保、质量、安全标准和规程的制定与实施情况；
4. 国内外研发机构交流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工艺和装备创新，并发布最新技术创新成果；
5. 表彰一批达到“二代技术”创新标准的水泥窑协同处置先进企业（示范工程）和工艺技术装备创新突出贡献单位，推广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

6. 水泥窑协同处置国家示范工程介绍发展经验，检阅我国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创新发展水平；

7. 邀请金融投资机构发起专项基金，为水泥窑协同处置项目提供金融支持，在会议期间开展商务合作洽谈；

8. 同期开展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成就摄影展，展示中国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创新和工程建设成就，以及为社会环保和绿色生态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

9. 组织参会代表实地参观考察水泥窑协同处置示范工程。

三、参会人员

政府主管部门领导，各省市建材协会、水泥协会领导，各大企业集团、水泥企业、水泥窑协同处置联盟成员单位、研发设计单位、装备及工程服务企业、金融投资机构、相关科研院所的领导、研发人员，以及媒体的代表。

四、会议有关工作安排

1. 本次会议将评选表彰一批达到“二代技术”创新标准的水泥窑协同处置先进企业（示范工程）和工艺技术装备创新突出贡献单位。由所在省市政府主管部门、建材协会、水泥协会，或大企业集团推荐，截止时间 2017 年 6 月 30 日。申报材料包括电子版和纸质版（一式两份），主要内容及要求详见附件。相关文件和表格电子版可登陆邮箱：qgsnyxtcz@163.com（密码 zgjclhh）下载。申报和评选不收取任何费用。

2. 本次会议将同期举办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成就摄影展，

摄影内容要求展示中国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创新和工程建设成就，以及为社会环保和绿色生态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参赛作品在会议期间展出，获奖作品将编辑成册，出版发行。投稿截止时间 2017 年 6 月 30 日，要求照片质量高，并附详细文字说明。

3. 为促进技术创新和发展经验交流与分享，大会将组织出版会议文集，请于 2017 年 7 月 20 日前将大会交流材料报送大会秘书处。材料内容紧扣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创新和发展经验，字数在 3000 字左右，图片不限。

4. 有要求协办会议、专题演讲、成果展示和发布的企业请提前与大会秘书处联系确定。

5. 有项目合作与投资需求，需要与金融基金对接的企业请联系大会秘书处。

6. 大会将于 2017 年 8 月召开，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五、大会秘书处联系方式

会务组：刘玉玲 010-57811091，13691507587

评审委员会：秦松 010-57811563（兼传真），

15910309290

成就摄影展：张卫豪 010-57811062，18201692283

电子邮箱：snyxtcz@126.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1 号建材南配楼 1219 室，
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邮编：100831。

- 附件: 1. 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先进企业（示范工程）申报书
2. 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工艺技术装备创新突出贡献单位申报书




附件 1:

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先进企业（示范工程）申报书

（已实施水泥窑协同处置水泥企业填报）

申请单位：（盖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电话/手机	
联系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 址		邮 编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协同处置种类（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垃圾 <input type="checkbox"/> 危废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 <input type="checkbox"/> 飞灰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水泥生产线规模（吨/日）			
协同处置规模（吨/日）			
协同处置物料来源			
协同处置技术路线（来源）			
项目投资总额			
项目建设周期			
投入运行时间（具体到年月）			
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评选将从以下方面综合考量, 请各单位如实详细填报)

1. 企业简介及发展概况。
2. 水泥窑协同处置项目情况(审批、建设、运行等)。
3. 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环保、质量、安全等方面的达标情况(环保方面重点包括主要污染物控制措施、监测数据及报告等)。
4. 企业获得水泥窑协同处置政策支持情况。
5. 在水泥窑协同处置方面取得的鉴定和荣誉情况。
6. 在水泥窑协同处置方面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附件 2:

全国水泥窑协同处置工艺技术装备创新
突出贡献单位申报书

(水泥窑协同处置工艺、技术、装备相关单位填报)

申请单位: (盖章)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电话/手机	
联系人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手 机	
传 真		电子邮箱	
地 址		邮 编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企业人数		中级职称以上人数	
注册资本		资产总额	
服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 <input type="checkbox"/> 装备 <input type="checkbox"/> 总包 <input type="checkbox"/> 运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可多选)		
主营业务收入	2015 年		
	2016 年		
利润总额	2015 年		
	2016 年		
推荐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请从水泥窑协同处置方面提供以下材料；评选将从这些方面综合考量，请各单位如实详细填报)

1. 企业简介及发展概况。
2. 企业核心业务和资质。
3. 企业技术/服务实力。
4. 企业经营业绩和典型项目实例。
5. 已取得的鉴定和荣誉情况。
6. 取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